

青田综合执法

第 12 期

青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办公室编

2017 年 12 月 26 日

青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17 年工作总结和 2018 年工作安排

2017 年，我局处于综合执法体制机制改革的转型关键期，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们以全面建设“绿富美”的美丽青田为奋斗目标，以“四个平台建设”、“最多跑一次”、“小城镇综合治理”为抓手，坚持“依法行政、文明执法、内强素质、外塑形象”的奋斗姿态，注重干部队伍建设和基础工作提升，不忘初心，迎难而上，稳中求进，改革创新，圆满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和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一、2017 年工作总结

（一）深化综合执法体制改革谋突破

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浙委发〔2016〕30 号）文件精神，我局深化推进综合执法体制改革，谋求突破。一是“三定方案”正式出台。于 4 月 13 日正式印发《青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青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青政办发〔2017〕24号),正式确定了我局的主要职责和内设机构等事项。二是**首批划转职权公示**。由县人民政府公告划转首批包括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公用管理、工商管理 and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等方面职权共141项,形成《行政处罚职权及具体处罚事项目录》,已开展部分职能的专项摸底工作。三是**“四个平台”建设全面铺开**。我县共32个乡镇,目前已派驻综合执法中队6个,其中5个实行区域派驻,派驻乡镇(街道)综合执法人员153名,其中在编人员50名,协管员103名,并建立联络员制度,指定联系片区,确保综合执法无死角,现已实现综合执法中队乡镇(街道)全覆盖。四是**执法体制机制不断完善**。积极与相关部门、上级沟通,起草《青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办法(试行)》、《青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过错和错案责任追究办法》、《青田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处罚结果信息公开办法》等系列制度,并协助健全省厅《关于进一步厘清市县业务主管部门与综合行政执法部门职责边界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的协作配合和协调指挥机制,进一步理清与业务主管部门工作职责,形成综合行政执法部门、专业执法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齐抓共管的联动机制。

(二) 深化城市环境治理谋提升

我局始终将城市综合治理工作作为全局工作的基石,在做强城市环境治理的基础上不断推动城市精细化管理的深入。截止11月,累计巡查5.8万人次,发放整改通知书2924份,整治纠正占道经营20288处,整治户外广告829处,店面装修提前介入1435次,

人行道违停抓拍取证 7227 条。实施“城市环境专项整治”一年行动计划，全年共计开展 12 项专项整治行动。完成各项大小整治共 100 余次，其中户外广告专项整治共 16 次，校园周边环境整治 26 次，开展人行道违停占用专项整治 22 次。通过整治，城市环境大幅改善。

（三）深化城市规划管理谋创建

我局始终保持着“零容忍”的高压态势和“无违建县”创建的良好氛围做好城市规划监管工作，截至 11 月中旬，作出历史违法建筑行政处罚决定书 4 份，处罚金额 40737.2 元；共发放限期整改通知书 161 份，停建通知书 36 份，累计拆除违法（章）建筑 278 户，共计面积 10031.68 平方米，其中强制拆除 203 户，面积 4629.7 平方米，劝导居民自行拆除 67 户，面积 5404.17 平方米。侵占独立空间内违法建设等处置 59 户，共计面积 402.82 平方米，没收违法收入 296571 元，处行为罚款 20543.8 元，共计罚款 317114.82 元。

（四）深化智慧城市探索谋发展

截止 11 月，累计上报信息 22737 件，按期结案率 97.66%。其中，专业部门应处置数为 2905 件案卷，待处置数 127 件，处置数为 2778 件，处置率为 95.63%，按期处置数 2713 件，按期处置率 97.66%。**建立重点工作信息采集体系**，根据县委县政府各个时期工作重点需要，对“防违控违”、“五水共治”“创国卫”等重点工作开展有针对性的案件采集与派遣，及时提供基础数据，发挥参谋作用，不断摸索智慧城市应用的开发。**推进中心镇数字城管覆盖工作**，积极做好“四个平台”建设对接工作，争取将智慧化城市的成果向基层延伸、共享。

（五）深化重点工作谋提高

完成审批服务制度改革，做好“最多跑一次”工作。我局对审批事项进行梳理规范后审批环节、审批流程精益求精，目前已有四分之三事项达到即时办理的要求。实行全流程网上审批制，即在網上就能完成审批事项的申请、受理、审核和批准。严格执行审批办件“双告知”制度，实时补充更新政务服务数据库，申报共享省级公共数据库和省可信电子证照库，保障“最多跑一次”工作落到实处。

打好“五水共治”、“六边三化三美”组合拳，做好人居环境优化工作。根据《青田县“百名河长巡千河·万名观察员齐上阵”剿灭污水大会战作战方案》要求，坚持问题导向，扎实做好“五水共治”工作。主动与县美化家园办对接，确认“六边三化三美”工作要求，根据要求制定下一步工作计划，按时报送信息和简报，为圆满完成年度任务做好前期准备。

重视中央环保督查，做好迎检准备工作。据《中共青田县委办公室 青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中央环保督察迎检准备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成立迎接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制定迎检工作实施方案，细化工作任务，明确了各项工作任务的责任单位和时间节点，提出了迎检工作的具体要求。针对发现问题，积极整改，主动举一反三促进周边环境改善，圆满完成督查工作。

开展小城镇环境综合治理，做好乡容镇貌质量提升工作。我局牵头的乡容镇貌组以建设“洁化、序化、美化”的特色小镇为总要求，组织相关职能部门率先开展脱产集中办公，参与指导督促各乡镇开展乡容镇貌整治工作。完成相关机制建设5篇、参与

所有乡镇项目规划评审、下乡调研指导 70 余次、撰写信息稿 40 余篇、工作研究 2 篇、组织乡镇开展整治行动 20 余次、暗访督查 30 余次、督办问题点位 300 余处。

配合做好其他各项工作。按照省食品安全县创建要求做好“百日攻坚”行动，做好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工作。对我县创建省级园林城市配合进行研究讨论，并开展预查。就我县公共电动汽车规划布局的标识施划和指引标识设置等问题提出建议。

（六）深化基础工作谋持续

在行政审批工作中,共办理审批件 576 件,收取占道费共计 71 万余元。受理来信来访案件 674 件,接待人数达 130 多人次,总体满意率为 94%,另收到信访表扬件 1 件。承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17 件(其中人大建议 4 件,政协提案 13 件)。利用春节、儿童节、重阳节等节日,开展各类服务活动 10 余次,组织参加无偿献血活动 20 余人次。在县市级电视台、报纸、网站录用新闻稿件 400 余篇。对本单位因私出国(境)管理工作开展自查自纠,做到全局干部职工 100%公安报备、100%出国(境)证件集中管理。做好年度预决算编制、公开等财务工作。

（七）深化干部队伍建设谋转型

“依法行政、文明执法、内强素质、外塑形象” 执法文化深入干心。以业务培训为抓手,以作风建设为突破,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全力打造一支“依法行政、文明执法、内强素质、外塑形象”的综合执法队伍。严格要求执法人员素质,加强干部思想道德教育、培训锻炼制度,不断提升干部的综合能力素质。坚持学法与用法相结合,法制教育和法制实践相结合,大力开展法律法规业务培训集训,坚持新进干部业务培训、周学习例会、案

例研讨、执法论坛、执法交流、现场教学、现场观摩等活动，提升综合执法干部的业务素质。加大上挂下派力度，推行“一线工作法”，通过机关“做减法”，基层中队“做加法”，通过下派、挂职、交流等方式，使作风在一线转变，能力在一线锻炼。**党风廉政建设落实到位。**制定了2017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和项目责任分工，明确了局党组、党组负责人、领导班子和科室（大队）负责人的具体任务。每季度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执行“月清单”制度，通过“一月一清单、一月一体检、一月一总结”的工作机制，进一步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组织上级文件精神贯彻学习。**采取“领导干部带头学、中队干部全员学、营造氛围拓展学”的学习方式，召开专项学习会议，利用微信公众号、微信群等宣传载体，推送全国第十九次党代会报告内容，将会议精神纳入11月份“党员固定活动日”专题学习中，时刻绷紧作风建设这根弦，为建设“绿富美”的侨乡青田提供坚强的纪律和作风保障。**落实领导干部“一岗双责”。**切实做到“两手抓，两手都要硬”，把反腐倡廉建设作为局的一项重要工作来部署、落实、检查、考核，增强领导干部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把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制度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

二、2017年工作存在短板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局在综合执法过程中还存在诸多问题：**一是理念创新方面。**城市管理者的主导作用未得到充分发挥，与市民“共建共享”的理念还未深入人心，更多力量还未得到充分调动。**二是实践创新方面。**在解决难点热点问题大多仍依赖于集中整治和联合执法，统筹规划、系统引导、宣传教育等综合方式运用不够。**三是服务创新方面。**主动服务群

众思想不够，在服务办事群众时存在解决群众诉求方法不够多的现象。**四是技术创新方面。**在管理技术上，仍然依赖传统手段，信息技术等运用滞后于管理需要。在高位监管上，还不能够完全做到城市管理的统筹、指挥、协调、监督、评价力度。

三、2018年工作思路和总体要求

2018年的工作总体思路是：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总体部署，稳步开展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全面深化“721”行政执法理念，狠抓队伍建设，有效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和城市治理大部门制改革。以“三改一拆”、“六边三化三美”、“五水共治”、“最多跑一次”、“小城镇环境综合治理”为重点，实现管理精细化，致力打造“绿富美”的美丽青田、幸福侨乡。

一是执法有态度，做好城市管理精细化。大幅增加专项整治和区域整治力度和范围，建立定点值守和日常巡查相结合、以定点值守为主的网格化监督管控方式，不断巩固夜市整治、马路市场整治、学校周边环境整治、户外广告整治等专项整治成果。加强社区（城中村）的执法保障工作，坚持专项整治和长效管理相结合，依照《青田县社区（城中村）综合管理办法》，探讨逐级网格化管理模式，实现城市核心区和示范社区无占道经营、无乱停车辆、无可视垃圾、无乱贴广告、无乱搭乱建、无乱堆乱放，有序实现城市管理向主城区社区全面延伸。

二是管理有格局，持续下移执法重心。根据《浙江省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的意见》，持续下移执法重心，按照《关于印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机构编制设置方案的通知》（青编[2016]46号）文件要求，全面推动执法事项属地化

管理，建立定期会商制度、协同配合机制，确保与各乡镇（街道）、职能部门保持畅通，实现信息共享，共同推进“四个平台”建设。不断加强一线执法力量配备，确保 85%以上的执法力量在执法一线。

三是工作有效率，加快智慧化城市应用发展。数字化环节上，要突出重点，确定每月工作重点，完善数字化城管模式，努力探索和理顺数字城管在体制、机制、绩效考评方式的科学性和权威性，加强沟通联系。智慧化环节上，要加快数字化城市管理向智慧化升级，实现感知、分析、服务、指挥、监察“五位一体”，做到能够根据县委县政府月度工作重心对采集和分析进行倾斜，提供基础数据，发挥参谋作用。推进智能城市建设，大力推广智慧水库、智慧管网、智能建筑等多样化运用；动员和引导社会组织和公民法人参与城市管理，积极开展新市民教育和培训，提高市民文明素质。

四是服务有水平，抓好各项重点基础工作。通过打好“最多跑一次”、“三改一拆”、“六边三化三美”、“五水共治”等组合拳，坚持集中整治和日常管理相结合，主动做好省、市、县各级督办件，力争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指标，巩固好各项工作成果，改善县城区域人居环境面貌，全面完善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切实提高县城区域洁化、序化水平。

五是干部有涵养，深化干部队伍建设。“胜人者有力，自胜者强。”一个人只有勇于战胜自己，才能成为真正的强者，我党以此为鉴，我局也当如此。下一步，我局将继续打造具有“依法行政、文明执法、内强素质、外塑形象”精神内涵的干部队伍，全面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努力实现由“被动执法”向“主动执法”转

变，“以处罚为主”向“管理服务和处罚并重”转变、“刚性执法”向“刚柔并济”转变。开展全省综合执法队伍“强转树”专项行动，不断加强现有在编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军事化训练，提升执法人员职业素养。建立符合职业特点的城管执法人员管理制度、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制度等制度优化干部作用和规范执法行为，推进行政执法队伍正规化建设。健全行政处罚适用规则和裁量基准制度，杜绝粗暴执法和选择性执法，确保执法公信力。科学谋划新时期下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一步明确责任，“一岗双责”和责任制的任务分解，建立健全预警提醒机制，从源头上遏制腐败和违反作风效能的行为，进一步强化“三级督查制”，加大检查频率和检查力度，落实监督检查结果的应用，切实转变干部作风、端正队伍形象，争做要执着、有主见、讲方法、有效率的青田执法铁军。

送：丽水市城管局，县委办，县人大办，县府办，县政协办，
县直各单位，各乡镇（街道）。

签发人：包永安

审核：余佩焯

校编：程若
